

海棠专栏

日出

◎沙爽



海棠文摘

“爸爸，”梅塞苔丝走到餐桌跟前说，“请您坐在我右首；至于左首，我留给我的兄长。”她温柔地说，这柔情犹如匕首扎进费尔南的心窝。

他的嘴唇全无血色，在那张棕褐色的脸上，我们可以看见血又一次渐渐往下退，往心脏涌去。

唐戴斯这时也在请客人入席。他请莫雷尔先生坐在他右首，唐格拉尔坐在左首；而后，他扬臂示意，请大家各自入座。

宴席上已经摆满香味浓郁的阿尔勒腊肠，晶晶发亮的大龙虾，色泽淡红的螯虾，周生长刺的海胆，还有南方老饕交口赞誉、声称尽可与牡蛎媲美的蛤蜊，以及随海浪冲上海滩、识货的渔人统称为海果的各式可口海鲜的冷盘。

“怎么都不说话呀！”老人呷了一口琥珀色的葡萄酒说，这酒是邦菲尔老爹刚给梅塞苔丝送来的，“敬情这三十来个人都只顾得笑了。”

“喔！做丈夫的不见得老是兴高采烈的。”卡德鲁斯说。

“可我，实在是因为太幸福，才反而不觉得兴奋了。”唐戴斯说，“如果您也是这么想，我的邻居，您就说对了。有时候，快乐会产生一种奇特的效果，和痛苦一样让人喘不过气来。”

——大仲马《基督山伯爵》

这是清晨六点半钟，在南国十月的末梢处，太阳还没有出现，而海水正在退潮——也可能是涨潮，谁知道呢？

我在海滩上来回走动。海在做什么？看上去它声色不动，但我觉得它其实已经醒了，打着呵欠，身体转侧，把身上这床巨大的被子搅成一波一波。几艘渔船还亮着惺忪的渔火，泊在水与天的相接之处；而在距离此岸近些的地方，已经有大大小小的渔船，正向着深海驶去。突然，仿佛精灵一般，一大群海鸟在远处的海水上空现身，它们忽而旋高，忽而下潜，然后终于商量好了似的，哗然散落到海面上，我再也无法看到它们。

此时的海水，并不是我此前想象里的蔚蓝。它是掺杂了灰蓝的银白色，上面布满大片大片的微光和正奔涌而来的海浪的阴影。不，那其实是天上的云的影子，是从海中上升的水滴，正在天空模拟出海中巨大的生灵。天与海，它们以这样的方式，息息相通，从来不曾离开过彼此。

太阳升起来了，但它也不是我想象中的海上日出。这太阳，一枚橙色的蛋黄，自高于海平面的那片云雾中出现，在海水之上铺下一条细细的橙色光带。但只不过几分钟，它又躲入了重重云雾。光带消失了。但是你知道它还在。在那里，有肉眼难以看见的光芒，正从那团青灰的云雾中撒向海面。紧接着，云雾好像被谁在暗中驱驰，突然向高处奔去，看起来倒是离人间更近了一些。太阳在此时重新露出了它的脸。它退去了一部分红晕，但是更亮，开始有了耀眼的意思。云和雾气仍缭绕在它的身上，你能够感受到，有什么在那里酝酿。而在水天相接之处，出现一团明亮的聚光，仿佛隐身的神灵正要隆重登场。猝然之间，那条原本隐隐约约的光带变粗变亮，阳光的热度随即喧哗着拍打在人脸之上。是的，太阳，它带来了光焰和炙烤地球的力量。在我的头顶，有一半的天空，已经由灰白变成了淡蓝，在那里，有一道看不见的、昼与夜的界线——一只半圆的、仿佛半透明的灰白的月亮，还犹犹豫豫地悬浮在上边。

而在日出之前，我注意到不远处泊着的一只简陋的小型渔船，距离沙岸大约三五十米远。但是，三十米或者五十米，对于大海来说，大约都不值一提。

后来的几天，这只小船一直泊在那里。它那么小，本来应该出现在某座小城公园立着几株垂柳的湖边，而今却像一封投错了地址的信，让人吃惊而惘然。

一天清晨，海上起了风，太阳也迟迟不见踪影。小船在浪涛中颠簸着打转，时现时隐。海偶尔呈现出它狰狞的一面，让小船和人类惊怖于自身的卑微。我以为这定然是一个阴天，但是错了。太阳陡然出现，先是东北角处的一边侧脸，只不过几分钟，地球转动，把它抛出酣眠的云层。光焰铺展，瞬间照亮了头顶的天空，也照亮了更多的云朵的边缘，把白的云染成了绯色，又给那些准备

遮掩它的乌云镀上了金边。

那天有几个女孩站在浅水处戏浪拍照，她们薄纱的衣裙在风中如彩云翻卷。而海水阴森，汹涌的浪涛丝毫不肯为美妙的青春略作收敛。但是当我踏入海水，那条由阳光铺在海上的闪烁的光带，似乎正引诱着我，一步步踏向远天。我向侧旁闪避，而它紧随不舍——阳光何等慷慨，每一个站在岸边的凡人，都拥有一条阳光特地为他铺出的闪光缎带。

又一天清晨的同一个时分，海水退得比平常更远，吐出了一片我始终不曾看见的、铁锈般的礁岩。这些奇特的岩石，它们的上半部分是黑色的，像铁质，有奇怪的斑纹和回旋；下半部分，也就是被海水更长久地浸蚀着的地方，也像铁一样，生出了暗红的锈迹。这锈迹流质般的，沿着岩石的侧壁淌下去，一直渗进了沙层里。我想起来了，这是一座由火山造就的岛屿，那么或许，这些假装成石头的家伙，它们正是三万年前从地心里喷涌出来的铁？它们燃烧，冷却，变成了一群既不属于海洋也不属于陆地的小兽，一天天被海水消磨。

退却的潮水还把一些东西留在了岸上：人类丢进海里的杂物，死去的珊瑚树的断肢，还有柔软纠缠的绿色海藻。我在海滩上走来走去，捡拾了很多珊瑚和石头，直到把两只手都塞得满满当当。大海太过富有了。大海啊，请你原谅一个穷人的贪婪。

我把这些收获的宝贝摆在沙滩上。旅途遥远，我不可能将它们全部带走。反复的筛选之后，我带回了两枝珊瑚。其中的一枝形如人掌，只是拇指残缺，小指也短了半截，其余的三根手指并立，像山坡上矗立的三根罗马神柱，支撑起上方未知的虚空。另一枝，一座奇怪的山峰，兀立的峭壁上开凿出众多神秘的洞穴，像龙门石窟里藏着的古老神灵。它也像一座孤单的城堡，窗棂残破，墙壁被风雨蚀出深邃的孔洞。我曾在辽东小河口的明代长城敌楼上，看到过类似的孔洞。那些坚硬的石头，像泡沫板一样被时光捅成了蜂窝，遍布深而密集的小洞。那一段未经现代人野蛮修复的明长城，雕满了几何图案和绚丽的花朵，又奢华又脆弱，让我甚至不敢伸手触摸。而珊瑚在它们的微型城堡顶端也开出了花朵：花心里是呈放射状的纤细触手，它们曾经以人类肉眼难以辨识的速度，轻微颤抖，把大片的海水一一滤过。

我把手指插进浪涛之间。南方清晨的海浪，有着不属于深秋的温度。想到这一点的时候，我才意识到，我已经脱离了我日常所在的时间，仿佛一脚踏入另外的虚空之中。

太阳升高了，整个世界被照亮。南中国滑进它的上午时光。在十月下旬的上午七点半钟，遥远的北国正在摆脱它昨夜的残梦；但这里是南方以南，安恬静寂的北部湾。那只小船还在那儿，它距离我既没有更近，也没有更远。在太阳和它的光焰之间，小船变成了一个黝黑的逗点。

绿色，涂染夏季的灵魂

◎郑玉坤

如果说，绿色，从春季就开始润笔点缀，一片一片地工笔描摹。那么，到了夏季，季节的手笔，便开始狂草般大片大片地写意了。恣意烂漫，无拘无束，简直就是大泼辣，大手笔。

绿色，带着诗歌的风儿，按捺不住涌动的激情，诗意翩翩。让这个季节，不但有画意，更有诗情。

诗经、唐诗宋词元曲，当代诗词……无不以民族语言的华美与精粹，往夏季的心灵集结，共同打造一幅古代与现代以及当今的灿烂文明与家园、国度里的无比灿烂。

绿色是什么？不就是生命、生长、生机；不就是希望、活力、茂盛……诸如此类的词语的真实再现与写照吗？

对于色彩而言，绿色，才会在夏季让所有的生命都回到了高声部，回到爱情的伊甸园，回到喜悦与兴奋的制高点。

绿色对夏季的涂染，并不是表皮式涂层，她是带着情感，把夏季涂染得入骨入髓入心。

侄女的预产期，在绿色葱茏的初夏。那天，把她推进绿色的产房，大夫和护士也都一抹的深绿色着装。手术室门楣上的指示灯也一直亮着绿色。这意味着什么？生命、活力，希望和喜悦的兆头！

当手术室的门一打开，双胞胎喜讯传来：一个5.88斤，一个5.68斤，两个胖乎乎的外孙来到了这个世界，让所有的家人亲友从心里往外感到喜悦！

站在郊外远望那无垠的不同层次的绿色，世界上所有的绝境与末路，荡然无存。

我望到的绿色的山峰，一生都不能到达；我眼中流淌的河流，会带走时间和人生中的瑕疵与耀斑。

“绿树村边合，青山郭外斜。”我生命的情感，会永远安放在这亲切温馨的绿色家园。

“七尺青丝芳草绿，绝世难得。”请以生命名义，爱这夏之绿吧。

我的乡愁

◎贾艳秋

今夜，我的星空没有月光  
怀揣的情结被记忆点燃  
沿着那抹光亮，乡愁  
越过山高水长，走在回乡的路上

老槐树下  
母亲把身影站成夕阳  
壮硕的期待，从眼神里长出  
思念如雨，猝不及防  
以流水的姿势  
漫延城市的荒原

浓郁的往事挂在炊烟上  
风霜在年糕的香气中矮下来  
母亲的眼神  
在氤氲的热气里  
逐渐有了光彩  
欣慰，在目光里雀跃

熟悉的空气飘着暖意  
熟悉的面孔抖落着过去  
一声声熟稔的乳名  
把不堪和疲惫一扫而光  
梦中常见的团圆，伸手可摘